



Distr.: Limited  
25 November 2022  
Chines  
Original: English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  
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  
第六十届会议  
2023年2月6日至17日，维也纳

##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的治理和工作方法

### 秘书处的说明

#### 一. 引言

1.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在 2017 年举行的第六十届会议上请秘书处编写一份会议室文件，其中载有关于如何改进整个外空委的总体治理和工作方法的拟议工作计划。根据这一请求，秘书处审查了外空委及其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和法律小组委员会过去十年各届会议的报告，并起草了一份载于题为“外空委及其附属机构治理和工作方法：拟议工作计划”的会议室文件（A/AC.105/C.1/2018/CRP.13）的 2019-2021 年期间拟议工作计划。该工作计划旨在就一套具体而详细的提议作出决定，供外空委 2021 年第六十四届会议审议。

2. 根据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及法律小组委员会 2018 年各自届会提出的建议（见 A/AC.105/1167，附件一，第 16 和 17 段，以及 A/AC.105/1177，附件一，第 9 段），外空委 2018 年第六十一届会议商定了以下关于外空委及其附属机构治理和工作方法的多年期工作计划。在这方面，外空委决定，多年期工作计划下的工作将在外空委题为“外空委今后的作用”的现有议程项目下进行（A/73/20，第 382 段）。



## 关于外空委及其附属机构治理和工作方法的多年期工作计划

- 2018年 秘书处将与主席团成员组有关成员一道，在2019年科学技术小组外空委第五十六届会议之前以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编写一份文件，其中对过去十年来各代表团在外空委及其附属机构的届会上提出的一系列组织措施进行了分类，并概述了外空委及其附属机构组织事项和工作方法方面供审议的其他议题。
- 2019年 在科学技术小组委员会和法律小组委员会的届会上以及外空委在其题为“外空委今后的作用”的议程项目下审议该文件，该议程项目可酌情作为两小组委员会的议程项目引入。将考虑到法律小组委员会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现状和适用情况工作组根据联合国探索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五十周年（外空会议+50）专题优先事项2的多年期工作计划开展的工作
- 2020年 秘书处将与主席团成员组有关成员一道，以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提交该文件的修订本，该修订本将考虑到2019年审议工作的结果，载有着重于行动的具体提议以供两小组委员会和外空委审议
- 2021年 秘书处将与主席团成员组有关成员一道，以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提交该文件的第二次修订本，以供两小组委员会发表最后意见。该文件将以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进行更新，以供外空委采取行动
3. 根据该工作计划并且针对编写一份载有对一系列组织措施进行分类的文件的要求，秘书处编写了一份关于外空委及其附属机构治理和工作方法的说明（[A/AC.105/C.1/L.377](#)），其中载有以往的建议和审议情况，并将其归为以下几类：发言和专题介绍；工作安排；以及协同增效与合作。该说明已提供给外空委及其小组委员会2019年的各届会议。
4. 2019年举行的讨论取得的成果已反映在秘书处与主席团成员组有关成员联合编写的题为“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的治理和工作方法”的说明（[A/AC.105/C.1/L.384](#)）中。该说明载有着重于行动的具体提议，供两小组委员会和外空委在2020年审议。
5. 2020年，由于全球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造成的特殊困难，取消了法律小组委员会和外空委的届会。在大流行病期间，外空委及其小组委员会通过默许程序的方式商定对其届会的组织采取特殊安排，并指出这些安排不构成外空委或其附属机构今后决策的任何先例。
6. 外空委及其小组委员会在2021年届会上继续审议题为“外空委今后的作用和工作方法”这一议程项目。科学技术小组委员会2022年第五十九届会议核可了全体工作组的建议，即上文第2段所载关于外空委及其附属机构治理和工作方法的多年期工作计划应延长至2023年。根据工作组达成的一致意见，本说明载有对[A/AC.105/C.1/L.384](#)号文件的更新，并列入了关于外空委及其小组委员会迄今所作审议情况的信息。

## 二. 已达成共识的组织措施

### 1. 外空委和小组委员会的记录

7. 外空委 1996 年第三十九届会议和法律小组委员会 1997 年第三十六届会议提出了用未经编辑的录音誊本代替逐字记录的做法。<sup>1</sup>外空委 1997 年第四十届会议商定，在秘书处编写的题为“利用未经编辑的逐字录音誊本”的会议室文件基础上继续使用这些录音誊本代替逐字记录，并在 1998 年第四十一届会议上进一步审查对这些录音誊本的要求（A/52/20，第 167-170 段）。

8. 外空委 2010 年第五十三届会议请秘书处向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和外空委第五十四届会议提交关于停止使用未经编辑的录音誊本的详细提议供其审议，同时指出应当评估数字录音的使用情况（A/65/20，第 320 段）。

9. 2011 年，外空委审议了秘书处提出的关于停止使用未经编辑的录音誊本的提议（A/AC.105/C.2/L.282），并商定从其 2012 年第五十五届会议开始停止使用未经编辑的录音誊本（A/66/20，第 297 段）。根据该提议，2012-2015 年期间暂时停止使用未经编辑的录音誊本，以供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和外空委第五十八届会议审查，这两次审查均在 2015 年进行。

10. 法律小组委员会和外空委在 2015 年各自届会上商定，停止使用未经编辑的录音誊本，将固定使用数字录音，并应进一步加强数字录音的应用（A/AC.105/1090，第 235 段和 A/70/20，第 355-356 段）。

11. 外空委第六十一届会议商定，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自 2019 年第五十六届会议开始，也应使用数字录音（A/73/20，第 383 段）。

12. 如果以文本文件补充音频文件，数字录音应用程序就可以得到进一步加强，因为以各种电子形式提供信息可便利进行磋商和信息共享，从而有助于提高外空委及其附属机构的效率。

13. 法律小组委员会 2019 年第五十八届会议在审议外空委及其附属机构的治理和工作方法问题时，注意到会上对建议外空委在自愿基础上把各代表团发言上传至外层空间事务厅网站专门述及本届会议的网页已经形成共识（A/AC.105/1203，第 274 段）。

14. 外空委第六十二届会议请秘书处把各国已经自愿提交的发言稿及时上传，以便在外空委及其小组委员会自 2020 年开始的所有届会期间将发言稿及时上传到外层空间事务厅的网站上。在给口译提供发言稿时，各代表团应告知秘书处其发言稿是否可以上传（A/74/20，第 321(a)段）。

<sup>1</sup> 见秘书处关于外空委记录的报告（A/AC.105/L.207）和大会第 48/222 B、49/221 B、50/27、50/206 B 和 51/123 号决议。根据大会第 51/211 B 号决议，会议委员会主席在 1997 年 4 月 1 日的信中请所有有权获得书面会议记录的政府间机构考虑是否可能请秘书处印发一次会议的未经编辑的录音誊本，以便进行比较，以期今后可能用这种录音誊本取代其通常的记录。

## 2. 时间管理

15. 外空委 2011 年第五十四届会议商定，如果代表团在发言和作专题介绍时超时，主席应酌情予以提醒（A/66/20，第 298(b)段）。
16. 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 2015 年第五十二届会议请秘书处向外空委第五十八届会议报告可用哪些技术手段帮助代表团掌握发言和专题介绍所用的时间（A/AC.105/1088，第 277 段）。
17. 外空委 2015 年第五十八届会议请秘书处向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 2016 年第五十三届会议展示可用哪些技术手段帮助代表团掌握发言和专题介绍的长度（A/70/20，第 358 段）。
18. 在外空委第六十二届会议上，秘书处试行提供了计时装置，以协助各代表团掌握发言和专题介绍的长度。在该届会议上，外空委商定，从 2020 年开始，外空委及其小组委员会的所有届会都应使用计时装置（A/74/20，第 321(c)段）。

## 3. 发言

19. 外空委 2010 年届会注意到关于优化和合理安排外空委及其各小组委员会工作的各项提议，例如限制代表团在每个议程项目下的发言次数等（A/65/20，第 321 段）。
20. 外空委 2011 年届会商定，作为一般规则，发言不应超过 10 分钟，如果超过这一时间，主席应酌情提醒代表团（A/66/20，第 298(b)段）。
21. 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听取了与文件管理有关的各项建议（A/AC.105/1202，附件一，附录），例如：(a)将分配给成员国的发言时间减为 7 分钟，将观察员国家和组织的发言时间减为 5 分钟，将各区域组在一般性交换意见项目下的发言时间减为 10 分钟；和(b)在自愿基础上及时将发言稿上传到秘书处外层空间事务厅的网站。
22. 外空委 2019 年届会商定，各代表团的发言应继续以 10 分钟为限，各届会议的主席应在尚有 1 分钟时提醒代表团，10 分钟已到主席即应打断发言（A/74/20，第 321(b)段）。

## 4. 技术专题介绍

23. 外空委第五十四届会议商定，科学和技术专题介绍应与外空委的议程项目密切相关，所做专题介绍不应超过 15 分钟（A/66/20，第 298(b)段）。
24. 外空委还商定，成员国和观察员应在每届会议开始之前向秘书处表示它们希望进行科学和技术专题介绍的意愿并告知据以拟进行专题介绍的具体议程项目，以便优化届会的工作计划。应在届会的第一天向所有代表团提供一份专题介绍一览表，以便进行可能的更新，并应在该日最后一次全体会议休会之前停止更新。应当提供这种专题介绍的发言稿以便利同声传译（同上，第 298(c)段）。

25. 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商定，每场会议的科技专题介绍数量应限于最多四次，外空委成员国和常驻观察员应当注意需要将会上的专题介绍总数保持在合理水平。小组委员会还商定，秘书处可在必要时，经与相关成员国和常驻观察员协商，减少所请求进行的专题介绍数量（[A/AC.105/1038](#)，第242段）。

26. 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五十二届会议决定：(a)科学和技术专题介绍的数目应限制在每次会议最多三次，所做专题介绍应与小组委员会的议程项目密切相关，而且不应超过15分钟。如果超时，主席应当就此提醒代表团；(b)外空委的成员国和观察员应在每届会议之前，向秘书处表示其希望进行科学和技术专题介绍的意愿并告知据以进行专题介绍的具体议程项目，以便优化届会的工作计划；(c)应当提供科学和技术专题介绍的发言稿以便利同声传译；(d)应在届会的第一天向所有代表团提供一份专题介绍一览表，如果对该一览表所列专题介绍的标题、议程项目或专题介绍人略有改动，该表则应在当日最后一次全体会议休会时停止改动，在该日后提出的专题介绍请求，秘书处一律不应允准。小组委员会建议，应将上述标准酌情适用于外空委的工作安排，因为外空委届会也经常有大量的科学和技术专题介绍（[A/AC.105/1088](#)，第275-276段）。

27. 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2017年第五十四届会议回顾了其第五十二届会议达成的一致意见，并决定：(a)外空委成员国和观察员如果希望作科学和技术专题介绍，就应当最迟在小组委员会每届会议的前一周通知秘书处；以及(b)秘书处将在安排专题介绍时为了会议的顺利进行而作出必要的决定（[A/AC.105/1138](#)，第292段）。

28. 外空委在2019年的届会上商定，应对专题介绍使用计时装置，各届会议的主席应在尚有1分钟时提醒各代表团，15分钟已到主席即应打断专题介绍（[A/74/20](#)，第321(c)段）。

29. 在2020年第五十七届会议上，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核可了其全体工作组的一致意见，即：

(a) 工作组会议将在小组委员会各次会议作专题介绍之前举行；

(b) 鉴于届会可能没有足够的时间满足所有请求，各代表团在要求安排专题介绍时，应指明其希望优先审议的专题介绍；

(c) 各国代表团的专题介绍将在常驻观察员的专题介绍之前进行；

(d) 按照小组委员会先前在2015年第五十二届会议上商定的安排，每次会议最多安排三次专题介绍（见[A/AC.105/1088](#)，第275(c)段）；

(e) 每次专题介绍的时长不应超过12分钟。

## 5. 文件管理

30. 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听取了与文件管理有关的各项建议，其中包括：(a)让各代表团有机会选择不接收外空委及其附属机构届会会前文件的纸质文本；(b)默认规则是不分发纸质文件，但仍向各代表团提供选择接

受纸质文件的机会；(c)仅向外空委成员国和享有外空委常驻观察员地位的组织分发文件；(d)在实际分发文件之时将会议分发的文件上传到网站；(e)在文件上标明在外层空间事务厅网站上公布的日期（A/AC.105/1202，附件一，附录）。

31. 外空委在 2019 年的届会上，请秘书处将自愿选择不接收会前文件纸质文本的程序告知外空委成员国（A/74/20，第 321(d)段）。

## 6. 工作安排

32. 外空委商定对其工作安排适用的方法一如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与法律小组委员会的提议。外空委和小组委员会就此强调，对议程项目特别是对拟由各工作组审议的议程项目的安排需要有最大限度的灵活性（A/66/20，第 298 段；A/68/20，第 346 段；A/69/20，第 390 段；A/AC.105/987，第 216 段；A/AC.105/1088，第 275 段；A/AC.105/990，第 194 段；A/AC.105/1003，第 207 段；A/AC.105/1003，第 199 段）。

33. 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在第五十六届会议上听取了关于工作安排的各项建议，例如：(a)在会上早些着手处理涉及决定的议程项目；(b)按先后顺序处理议程项目；(c)每次会议审查一个议程项目；(d)对议程项目进行分组；(e)在议程项目安排的可预见性和灵活性之间取得平衡；(f)对议程项目的安排继续采用最具灵活性的做法；(g)确保在临时议程中明确标明涉及决定的议程项目，并提及外空委和大会先前相关决定；(h)把工作组会议的日程表列入临时议程说明附件所载工作暂定日程表；(i)在届会之前及早提供会议日程表，包括工作组的会议日程表；(j)在临时议程说明中列入工作组的会议日程表；(k)考虑到小型代表团的需要和特殊要求（A/AC.105/1202，附件一，附录）。

34. 外空委 2019 年届会请秘书处在相关会议举行之前，在外空事务厅网站给外空委及其小组委员会的会议专门开设的网页上提前公布工作组会议、技术专题介绍和附带活动的日程表，并在开会前尽早提供邀请函和工作暂定日程表，以便有充裕的时间来处理政府对代表团的授权（A/74/20，第 321(e)和(g)段）。

## 7. 外空委及其附属机构议事规则和工作方法简编

35. 在 2016 年的届会上，外空委及其小组委员会赞赏地欢迎外空委及其附属机构相关议事规则和工作方法简编，该简编载于由秘书处根据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和外空委 2015 年所提要求（A/AC.105/1109，第 266 段；A/AC.105/1113，第 262 段；A/71/20，第 317 段）起草的会议室文件（A/AC.105/2016/CRP.5）。

36. 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听取了这样一项提议，即特别是为惠及外空委新的成员国而提供介绍如何关注现有工作组工作情况的实用信息（A/AC.105/1202，附件一，附录）。

37. 外空委 2019 年届会请秘书处编写一份拟登载在外层空间事务厅网站上的指南，其中将载有关于如何跟踪外空委及其附属机构工作的实用信息，以及关于申请外空委成员资格和观察员地位的相关程序的信息（A/74/20，第 321(f)段）。

## 8. 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与法律小组委员会之间的协同增效和互动

38. 多年来，在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和法律小组委员会的届会上，一些代表团认为，应当加强两个机构之间的协同增效与合作，以便进一步提高外空委及其小组委员会工作的一致性（A/AC.105/1045，第 197 段；A/AC.105/1067，第 211 段；A/AC.105/1090，第 231 段；A/AC.105/1113，第 260 段）。

39. 2011 年，在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上，一些代表团表示，应密切协调两个小组委员会的工作，包括先后衔接举行会议和在某几天视可能举行联席会议，以便从两个小组委员会的专家的与会中获得更大收益（A/AC.105/990，第 181 段）。

40. 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听取了关于这一事项的各项建议（A/AC.105/1202，附件一，附录），例如：(a)加强外空委、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和法律小组委员会之间的互动与合作，特别是在跨领域事项上；(b)在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内采取措施，以加强与法律小组委员会的合作；(c)在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的议程中列入一个专门讨论法律小组委员会工作的项目，反之亦然，以便能够讨论跨领域问题；(d)组办两个小组委员会的联席届会或会议；(e)设立外空委的工作组，并授权其在小组委员会届会期间举行会议。

41. 外空委第六十一届会议商定了关于治理和工作方法的多年期工作计划，该计划规定，关于治理和工作方法的文件将在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和法律小组委员会的届会上以及外空委题为“外空委今后的作用”的议程项目下进行审议，可酌情将该议程项目当作两小组委员会的议程项目予以引入。

42. 外空委 2019 年的届会商定，将在两小组委员会的议程上引入一个题为“外空委今后的作用和工作方法”的常设议程项目以便能够讨论跨领域问题。外空委现有议程项目（“外空委今后的作用”）的措辞应相应修改为“外空委今后的作用和工作方法”（A/74/20，第 321(h)段）。

## 三. 正在讨论的组织措施<sup>2</sup>

### 1. 技术专题介绍和工作组会议

43. 外空委每届会议由 16 次会议组成，而小组委员会的届会则较长，通常由 20 次会议组成。对于外空委和小组委员会的全体会议以及工作组的正式会议，提供口译的会议标准持续时间为三个小时：从上午 10 点至下午 1 点和从下午 3 点至下午 6 时。一般来说，除会议第一天和最后一天外，技术专题介绍安排在每次全体会议的最后一个小时。

44. 外空委目前有 100 个成员国和 45 个常驻观察员。外空委第六十五届会议决定建议大会第七十七届会议再增列两个国家为外空委成员国。

<sup>2</sup> 列表并非详尽无遗，不应被视为最终审定。可由外空委成员国作出修改，包括增补新的建议。

45. 如果将小组委员会整个届会期间每次全体会议的最后一个小时（届会第一天和最后一天除外）分配给技术专题介绍，专题介绍时段的数目（64 个）仍然不到成员国和常驻观察员数目（145 个）的一半。

46. 2019 年（外空委及其小组委员会整个届会的周期都是以大流行病前的形式举行的最近一年），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届会期间共作了 62 次技术专题介绍，举行了 16 次工作组正式会议，法律小组委员会届会期间安排了 16 次专题介绍和 14 次工作组会议，外空委届会期间安排了 44 次专题介绍和 4 次工作组会议。

47. 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听取了与专题介绍和工作安排有关的各项建议（A/AC.105/1202，附件一，附录），其中包括：

(a) 在午餐时间举行专题介绍会，以便外空委及其小组委员会和工作组有更多的时间进行审议；

(b) 在全体会议上进行专题介绍，以确保为其提供口译服务；

(c) 限制每一代表团的技术专题介绍次数；

(d) 限制每一常驻观察员的技术专题介绍次数；

(e) 限制每场会议的技术专题介绍次数；

(f) 只允许进行与议程项目紧密相关的专题介绍；

(g) 减少技术专题介绍的时长和数量；

(h) 制定专题介绍的遴选标准；

(i) 在届会之前最后确定技术专题介绍的日程表；

(j) 按主题对专题介绍进行分组；

(k) 仅允许在下午 5 点后进行专题介绍，并将每天的专题介绍数目限制在 5 个；

(l) 请专题介绍者提供介绍梗概；

(m) 采用提交专题介绍申请的电子表格；

(n) 给工作组的会议分配更多的时间；

(o) 每五年审查和评价一次工作组的任务授权；

(p) 允许各工作组在每次会议上的技术专题介绍之前举行会议。

48. 在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 2020 年第五十七届会议上，全体工作组商定了上文第 29 段所述措施，并注意到各代表团提议的其他措施，如限制每个代表团的专题介绍次数，仅在下午会议的后半程安排专题介绍，以及在每届会议之前设定一个时限，规定有关专题介绍的请求应在此时限内提交秘书处。工作组一致认为，这些拟议措施应与其他事项一同在上文第 4 段和第 5 段提及的多年期工作计划下予以进一步讨论。

## 2. 网播

49. 在 2010 年届会上，外空委注意到关于优化和合理安排外空委及其各小组委员会工作的各项建议，例如引入网播（A/65/20，第 321(d)段）。

50. 在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上，一些代表团表示，小组委员会的届会可以通过万维网进行广播，秘书处可以探究网播所涉经费问题。小组委员会请秘书处为其 2012 年第五十一届会议编写一份会议室文件，其中审查了小组委员会届会的经费问题及关于网络广播的其他问题（A/AC.105/990，第 190 和 197 段）。

51. 网播是通过互联网传输的对某项活动的实时视频和音频广播。在网播中，数据传输是单向的。因此，演讲者和观众之间无法互动。相比之下，网播研讨会是交互式的，允许在会场和线上受众之间进行信息的双向传输。

52. 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收到了题为“审查小组委员会届会网播所涉经费问题和其他问题”的会议室文件（A/AC.105/C.2/2012/CRP.15）。有意见认为，小组委员会的届会可以通过万维网广播，因为这种做法既具有成本效益，又顺应人们对网播会议日益增长的兴趣。一些代表团表示，根据会议室文件中提供的信息，从法律、预算和实践的角度来看，当时对小组委员会届会进行网播是不可行的。

53. 在与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会议管理处协商后，秘书处向外空委第六十二届会议报告说，对外空委及其小组委员会届会进行网播将涉及经费问题，可应外空委的要求进一步探讨这一事项。

## 3. 决策

54. 如秘书处关于与联合国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的议事规则和工作方法简编的说明（A/AC.105/2016/CRP.5）所述，外空委在 1962 年第一届会议上决定遵循主席在该届会议第二次会议上表述的一致意见，即外空委成员一致认为，外空委及其小组委员会所有成员的目标是：使外空委能够在无需进行表决的情况下就其工作达成一致的方式开展外空委的工作（A/5181，第 4 段）。

55. 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听取了多项关于决策的提议（A/AC.105/1202，附件一，附录），即：

- (a) 坚持在协商一致基础上作出决策；
- (b) 审议就诸如无法达成一致而转交大会第四委员会审议的事项等程序事项进行表决的可能性；
- (c) 考虑以其他方式推动就前段所述事项作出决定。

#### 4. 与非政府实体的互动，特别是与来自工业界和私营部门的非政府实体的互动

56. 大会在题为“纪念第一次联合国探索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五十周年：空间作为可持续发展的驱动因素”的第 73/6 号决议中，承认对实施“空间 2030”议程及其执行计划而言，在会员国、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行业界和私营部门实体之间建立全球伙伴关系和加强合作具有重要作用。

57. 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听取了关于与非政府实体接触的各项建议（A/AC.105/1202，附件一，附录），即：

(a) 在外空委及其小组委员会届会期间不与非政府实体举行对话，只在闭会期间和现有资源的限度内举行这种对话；

(b) 鉴于会议服务资源有限，寻找可更好地与非政府实体接触的新方法；

(c) 鉴于非政府实体对外空委及其小组委员会工作所作贡献的价值而加强与这些实体的接触；

(d) 在外空委届会之前于星期一和星期二组织活动，以促进与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的对话；

(e) 提升国际非政府组织成为外空委常驻观察员的标准，并定期提供关于这些组织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中的地位的最新情况。

#### 5. 大会第一委员会和第四委员会之间的合作和对话

58. 2014 年，大会在关于外层空间活动中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的第 69/38 号决议中决定，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召开一次裁军和国际安全委员会（第一委员会）与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联合特别会议，以应对空间安全和可持续性方面的可能挑战，并决定在大会第七十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全面彻底裁军”的项目下列入题为“第一委员会和第四委员会关于空间安全和可持续性方面可能挑战的联合特别会议”的分项；该联合特别会议于 2015 年 10 月 22 日举行。

59. 2016 年，大会在其和平利用外层空间方面的国际合作的第 71/90 号决议中决定，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召开一次第一委员会和第四委员会为时半天的联合专题小组讨论会，作为第一委员会和第四委员会对《关于各国探索和利用包括月球和其他天体在内外层空间活动的原则条约》五十周年的共同贡献，并决定在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和平利用外层空间方面的国际合作”的项目下列入题为“第一委员会和第四委员会关于空间安全和可持续性方面可能面临的挑战的联合小组讨论会”的分项；该联合小组讨论会于 2017 年 10 月 12 日举行。

60. 2018 年，大会在其关于外层空间活动中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的第 73/72 号决议和关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方面的国际合作的第 73/91 号决议中决定，召集为时半天的第一委员会和第四委员会的联合小组讨论会，以应对空间安全和可持续性方面可能面临的挑战，并在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全面彻底裁军”和“和平利用外层空间方面的国际合作”项目下列入题为“第一委员

会和第四委员会关于空间安全和可持续性方面可能面临的挑战的联合小组讨论会”的分项目。该联合小组讨论会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举行。

61. 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听取了这样一项建议，即建议通过组织第一委员会和第四委员会的定期联席会议，加强这两个委员会之间的合作（[A/AC.105/1202](#)，附件一，附录）。

62. 2021 年，大会在关于外层空间活动中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的第 76/55 号决议中决定，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召开为时半天的裁军和国际安全委员会（第一委员会）与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联席小组讨论，以应对空间安全和可持续性可能面临的挑战，并在大会第七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全面彻底裁军”的项目下列入题为“第一委员会和第四委员会关于空间安全和可持续性可能面临的挑战的联席小组讨论”的分项；该联合小组讨论会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举行。

## 6. 届会会期

63. 根据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决定，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和法律小组委员会的会议模式为各为期两周，分别于 2 月和 3 月举行，外空委的会议为期一周半，于 6 月举行，开会时间共计五周半。外空委可视需要临时决定延长或缩短某届会议的会期（[A/58/20](#)，附件二，附录三，第 13-14 段）。<sup>3</sup>

64. 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听取了关于届会会期的多项建议（[A/AC.105/1202](#)，附件一，附录），即：

(a) 不缩短法律小组委员会的届会会期，而是设立更多的工作组或审议更多的议程项目；

(b) 审查可否调整小组委员会届会的会期，以使之符合小组委员会的需要；

(c) 重新审议德国提交的工作文件，其中载有关于更新法律小组委员会议程结构和工作安排的建议（[A/AC.105/C.2/L.293](#)）。

## 7. 知名度与外联工作

65. 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注意到这样一项建议，即请秘书处邀请联合国会员国向其通报以下情况：(a)其目前的外层空间活动及其今后在此方面的计划；(b)其是否已加入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以及(c)其是否是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成员或是否计划成为外空委的成员（[A/AC.105/1203](#)，第 275 段）。

<sup>3</sup> 1982 年，外空委第二十五届会议一致认为，外空委关于法律小组委员会会期为三周的建议是根据该届会议的议程提出的，不影响该小组委员会今后的届会。外空委还一致认为，所持有的一项谅解是，如果议程有此要求，法律小组委员会今后的届会就可延长至第四周（[A/37/20](#)，第 63 段）。

## 8. 外空委及其小组委员会的议程

66. 外空委及其小组委员会就议程表达了以下看法：

(a) 外空委及其小组委员会的议程唯有在删除其他议程项目之时方应增加新的议程项目；

(b) 对议程项目应按先后顺序审议，但不排除举行工作组的会议。

(c) 据认为，首先应让所有成员国都有机会在议程项目下发言，然后才允许观察员组织发言。

## 四.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时的组织措施

### 1. 发言

67. 全体会议的发言得到了全面的口译服务。分配给外空委及其小组委员会 2021 年和 2022 年届会的发言时间最多为 7 分钟。鉴于外空委成员数目的增加导致发言的次数不低，会上分配给发言的时间减少到每次发言各五分钟。在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拟于 2023 年举行的届会全会上的发言最多不得超过五分钟。

### 2. 技术专题介绍

68. 技术专题介绍是在会议间隙进行的，2021 年和 2022 年的时间限制为最多 12 分钟。拟于 2023 年举行的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届会上专题介绍的时间限制为最多 10 分钟。对技术专题介绍不提供口译服务。

### 3. 网播

69. 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信息技术处提供网播服务。根据维也纳办事处 2022 年标准费用手册，在有远程同声传译的活动期间进行网播的费用为每小时 127 美元，其中包括硬件和工作人员费用。外空委及其小组委员会每年总共举行 56 次会议，每次会议的持续时间为三小时。

### 4. 届会形式

70. 关于届会的形式，有与会者发表了如下看法：

(a) 应在今后各届会议上保持混合形式，其中包括网上直播配备译成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的口译服务的全体会议，有与会者就此强调了网播流畅和数字录音内容全面的重要性。

(b) 以混合形式组织外空委及其小组委员会的届会仍应是一项例外措施，需要事先协商一致予以批准；

(c) 包括在网上现场直播配备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口译服务的混合形式，有助于各国更多参与小组委员会的工作，在外空委及其各小组委员会今后的届会上应当保留这类混合形式。

## 5. 决策

71. 关于大流行期间的形式和组织安排的决策是通过默许程序的方式进行的。

72. 据认为，应当制订一套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时拟遵循的程序，以确保外空委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类的危机情况下的工作连续性。